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3-047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期届满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一）股份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含)人民币 4,000 万元且不超过(含)人民币 8,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股，实施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二）股份回购实施情况

1、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并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3 日、2022 年 9 月 2 日、2022 年 10 月 12 日、2022 年 11 月 3 日、2022 年 12 月 5 日、2023 年 1 月 5 日、2023 年 2 月 2 日、2023 年 3 月 13 日、2023 年 4 月 4 日、2023 年 5 月 5 日、2023 年 6 月 1 日、2023 年 7 月 5 日披露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2022-065、2022-070、2022-074、2022-085、2023-001、2023-011、2023-013、2023-015、2023-031、2023-037、2023-041）。

2、截至 2023 年 7 月 18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

式回购公司股份 606,252 股,占公司截至目前总股本的 0.28%,最高成交价为 8.3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8.18 元/股,成交总金额 4,996,843.52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实际回购股份金额未达到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下限。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综合考虑了回购资金需求、回购时间周期、供应商货款支付以及维持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的资金需求等相关事项,制定了回购计划。2022 年 8—9 月,公司发生披露半年度报告及成立合资公司等重大事项,为防止敏感期回购,并结合公司的资金安排情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0 月份开始回购。2022 年 10 月—2023 年 7 月,在均衡公司资金压力及不因回购对市场产生较大影响的前提下,公司准备逐月分次实施回购。实际回购中公司也是按此计划执行,分别于 10 月、11 月进行了回购。但从 2022 年 11 月下旬开始,公司股票连续涨停,且股价始终高于回购价格 10 元/股,导致公司未能按照原计划实施回购方案。

本次回购的股份主要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但由于公司股价始终高于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公司未能回购足够的股份用以股权激励。所以为促使公司战略目标顺利达成,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于 2023 年 5 月实施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份数与回购方案计划回购数量相当,所以公司计划回购股份数量是根据公司股权激励需求制定的,但因上述客观原因导致公司实际回购股份金额未达到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下限,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三、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约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自查,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本公告前一日期间,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个人资金需求减持了公司部分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股)
----	----	----	------	---------

1	龙燕	已离职董事、副总经理	2022-9-27	117,700
			2022-11-18	250,000
			2022-11-21	13,300
2	徐文利	已离职董事	2022-11-22	849,200
			2022-11-25	1,250,000
3	曹璋	董事长	2023-2-20	1,411,000
			2023-2-21	504,300
			2023-3-24	10,645,858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披露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至本公告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实施过程符合关于敏感期、回购数量和节奏、交易委托时段、价格的要求，具体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10月31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3,102,981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5,775,745股）。

（三）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90,171,982	42.52%	39,988,016	18.7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1,909,370	57.48%	172,985,656	81.22%
其中：回购证券专用账户	0	0%	606,252	0.28%
三、总股份	212,081,352	100.00%	212,973,672	100%

注：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任期届满离任而锁定的股份全部解除锁定，引起股份性质相应变动；

2、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目前正处于第二个行权期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激励对象已行权股票期权892,320份，增加公司股本892,320股。

七、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部分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根据公司股份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则公司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适时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作出安排，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